

🚺 Wolters Kluwer | 威科先行®・法律信息库|税法合规模块



尊敬的用户:

您好!

欢迎阅读 2020 年第 10 期《月度亮点内容概览》。

《月度亮点内容概览》由威科编辑团队整理归纳,帮助您了解威科先行法律信息库税法模块最新法规 变化, 触摸税法领域的前沿资讯, 掌握税法模块的最新产品动态。

一线快讯 法规速递 专家锐评 精品案例 裁判文书 威科亮点

01 —线快讯

国常会明确两项粤港澳大湾区国际航运税收优惠政策

10月9日,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常会,决定在粤港澳大湾区部分地方推广实行国际航运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推动更高水平对外开放。

增值税电子专票试点扩围! 河北省纳入试点范围

10 月 12 日,河北省税务局发布《关于开展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化试点工作的公告》,自 2020 年 10 月 13 日起,在石家庄市新设立登记的纳税人中开展专票电子化试点。

税务总局:禁止在拍卖公告中要求买受人概括承担全部税费

10月19日,国家税务总局公开《对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第8471号建议的答复》,对规范完善不动产司法拍卖中税费征缴相关建议进行答复。要求各级法院严格落实司法解释关于税费依法由相应主体承担的规定,严格禁止在拍卖公告中要求买受人概括承担全部税费,以提升拍卖实效,更好地维护各方当事人合法权益。

江苏省税务局重磅推出支持就业税费优惠政策指引

10月21日,江苏省税务局发布《关于支持就业税费优惠政策指引》,从支持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鼓励自主创业、企业吸纳就业,促进产业发展、鼓励创业投资等七方面进行优惠政策梳理。

增值税电子专票试点 10 月 28 日起再扩围至浙江杭州

10月28日,浙江省税务局发布《公告》明确,自2020年10月28日起,在杭州市新办纳税人中开展专票电子化试点,受票范围为杭州市税务局管辖范围内的纳税人。

重大利好!海南出台政策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

10月28日,海南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印发海南省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若干政策(试行)的通知》, 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至2022年12月31日结束。

查看更多>>

02 法规速递

关于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展期内销售的进口展品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

[财关税〔2020〕38号] [2020.10.12 发布] [2020.10.12 实施]

摘要: 进博会展期内销售的合理数量的进口展品免征进口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享受税收优惠的展品不包括国家禁止进口商品等。每个展商享受税收优惠的销售数量或限额,按《通知》附件规定执行。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海南离岛免税店销售离岛免税商品免征增值税和消费税管理办法》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6 号] [2020.09.29 发布] [2020.11.01 实施]

摘要:海南离岛免税店销售离岛免税商品免征增值税和消费税。离岛免税店销售非离岛免税商品,按现行规定申报纳税;兼营应征增值税、消费税项目应分别核算免税和应税销售额,未分别核算不得免税。离岛免税店销售离岛免税商品应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等。

关于发布第二批适用增值税政策的抗癌药品和罕见病药品清单的公告

[财政部 海关总署 税务总局 药监局公告 2020 年第 39 号] [2020.09.30 发布] [2020.10.01 实施]

摘要: 10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生产销售和批发、零售附件中的罕见病药品、抗癌药品,可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 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对进口附件中的罕见病药品、抗癌药品,减按 3%征收进口环节增值税。

关于明确无偿转让股票等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40 号] [2020.09.29 发布] [2020.08.20 实施]

摘要:纳税人无偿转让股票时,转出方以该股票的买入价为卖出价,按照 "金融商品转让" 计算缴纳增值税;在转入方将上述股票再转让时,以原转出方的卖出价为买入价,按照 "金融商品转让" 计算缴纳增值税。

查看更多>>

03 专家锐评

中国的出口管制制度及对企业合规的新挑战

[李烨,吴琛] [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020年10月17日,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管制法》(以下简称"出口管制法"),这是我国专门关于出口管制的第一部法律,是完善我国出口管制制度的重要一环。该法酝酿很久,在不到一年时间内完成人大审议,可见其立法的重要性,突显国家对于在中美较量背景下对等地保护关键性产品和技术的关切。本文旨在简介出口管制法的主要内容,并分析其对企业的实操层面的影响,最后向企业提出完善内部合规的建议。

无偿转让股票增值税新规解读及税收筹划模式可行性分析

[古成林]

近日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发布了无偿转让股票适用的增值税新规,那么这些新规是否打开了无偿转让股票的税收筹划新路径呢,如果有那么存在多大的税收筹划空间呢?为了回答这些大家关注的问题,本文分析了三种模式下的转让各方增值税税负对比变化,即原无偿转让模式、有偿转让模式、无偿转让新规模式,通过比较不同模式下的增值税缴纳差异,进行政策解读以及相关税收筹划思路的可行性探讨。

律师如何做到财、税、法相结合

[吴建新] [北京市久维律师事务所]

财、税、法相结合的巨大力量不容质疑。但具体到操作层面,可能也有需要注意的细节:关于税收筹划业务:这是税务师的传统领域。但懂税的人,往往没有法律实操技能;税务师并不熟悉用多种民事、合同法手段,通过变更法律关系、法律主体以达到相同的法律效果,最终取得不同的税负后果。这方面,税务师要向律师学习。

持有多类资产的 BVI 公司就可以免受经济实质法规制吗?———份 IPO 法律意见书引发的思考

[叶永青,赵文祥] [金杜律师事务所]

近日,某拟上市公司 IPO 的法律意见书中,就 BVI 经济实质法对发行人境外架构的影响进行了答复。[1]该答复主要援引了境外律师事务所的相关意见,认为发行人的相关 BVI 公司不属于经济实质法的规制范围,不存在被处罚或注销的风险,因此不会对发行人的控制权稳定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国税总局与最高院:严格禁止在拍卖公告中要求买受人概括承担全部税费

[西政资本]

2020年10月19日,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发布《对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第8471号建议的答复》,(以下简称《答复》),就不动产司法拍卖税费承担问题,国税总局在《答复》中明确:严格禁止在拍卖公告中要求买受人概括承担全部税费。此规定发布后,业界一片叫好,那些长期关注司法拍卖类不动产投资的行家更是摩拳擦掌。

查看更多>>

04 精品案例

从 5.27 亿货物离奇失踪案看存货损失的十大涉税问题

[品税阁]

近日,卖洗衣粉的广州浪奇成为市场焦点: 2020 年 9 月 27 日晚间,该公司发布《关于部分库存货物可能涉及风险的提示性公告》,主要内容为: 公司及子公司在鸿燊公司瑞丽仓、辉丰公司辉丰仓库存货物不翼而飞,账面价值合计为 5.72 亿元。但鸿燊公司、辉丰公司均否认保管有广州浪奇存储的货物。该事项的的主要税务问题有哪些呢?

合伙企业解散时将股票分配至合伙人需要交税吗?

[姜新录]

笔者发现,近期不少上市公司的公司制或合伙制股东解散,原公司股东或原合伙人对上市公司由间接持股变为直接持股。如果是合伙企业转让上市公司股票,合伙企业需要缴纳增值税及印花税,所得税方面,在合伙企业层面不需要缴纳,按照"先分后税"原则,个人合伙人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公司合伙人缴纳企业所得税。但 A 合伙企业在解散时将上述股票以非交易过户形式直接划转至各合伙人的股票账户时如何进行税务处理?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中"国家税收损失"的界定——A公司、杨某、王某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吴建新]

2013年至2015年间,A公司在没有真实货物交易的情况下,经公司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杨某、王某决定同意,以9%的票点价格,为B公司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138份,金额人民币1308万元,税额人民币222万元;B公司将上述票面货款转入A公司账户后,A将扣除9%后的余额转回给B公司员工。

员工与公司就扣缴个税产生纠纷,能通过民事诉讼解决吗?

[叶永青, 王一骁, 骆盼]

虚王某与 A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签订《劳动合同》,同时签订了一份《员工股权激励协议》,约定 A 公司授予王某公司股份期权,并将在各年度考核期内对其进行绩效考核,若王某考核结果达标,则相应期权可以按协议约定的方式行权。王某离职后,王某与 A 公司就股权激励协议履行发生争议,遂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

单诉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此路不通吗?

[华税律师事务所]

近期,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一份再审《行政裁定书》((2020)豫行申789号)引起热议,河南省高院以再审申请人南阳林源置业有限公司未就《税务处理决定》提起复议、诉讼为由,直接认定南阳市宛城区税务局基于《税务处理决定》认定的事实作出的《税务处罚决定》事实清楚、程序正当,从而驳回纳税人再审申请。对于这样一份裁定,有部分业内人士认为,在《税务处理决定》生效后,法院则无须对《税务处罚决定》依据的事实再做审查,仅须判断《税务处罚决定》作出的程序是否合法、处罚幅度是否恰当。有实务界人士甚至提出了"单诉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此路不通"的观点。

查看更多>>

05 裁判文书

陈林高虚开发票罪一审刑事判决书

[浙江省缙云县人民法院] [(2020)浙 1122 刑初 318 号]

缙云县人民检察院指控,被告人陈林高与他人合伙,以挂靠缙云县中鑫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鑫公司,2019年12月26日变更为浙江大昱建设有限公司)名义,中标缙云县新建镇周岭村垦造耕地项目,由被告人陈林高等人负责实际施工并缴纳管理费给中鑫公司,中鑫公司负责财务账目。2018年3月份,被告人陈林高为从中鑫公司报账,在没有实际货物往来的情况下,让他人为自己从温州福元建材有限公司开具了5份增值税普通发票,票号为13419837-13419841,票面金额共计473489元,并将该5张发票提供给中鑫公司报账。

闵远锋虚开发票罪一审刑事判决书

[安徽省金寨县人民法院] [(2020)皖 1524 刑初 185 号]

2016年1月18日,闵远常、闵远锋等人挂靠金寨顺达道路建设有限公司与中铁集团福州绕城公路东南段A4合同段项目经理部签订《工程劳务分包合同》。2018年12月份工程结算时,金寨顺达道路建设有限公司要求闵远常等人必须提供发票。闵远常安排闵远锋负责开发票,闵远锋急于开票结算工程款,并贪图便宜,遂与票犯子王炜联系开票,王炜邮寄了13张增值税普通发票给闵远锋,开票企业是漳州市合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受票企业为安徽金寨顺达道路建设有限公司,货物名称是金属制品、桥梁模板。闵远锋付给王炜费用23850元。金寨顺达道路建设有限公司收到发票后发现该13份发票开具不规范,没有资金流,

怀疑是虚开的发票,没有使用该 13 份发票入账,没有造成国家税款流失。安徽金寨顺达道路建设有限公司与漳州市合丹建筑有限公司没有真实货物来往。

查看更多>>

06 威科亮点

【推荐】税法合规 | 小威课堂

集法税资深律师、税务师等业内专家,与您一起探讨并击破实务难题。《税法合规丨小威课堂》发布法税领域线上/线下实务研讨会的的报名入口、视频回放及文字资料,以供参考。10月举办的会议有: 合同涉税问题探讨、关联企业金融交易转让定价风险分析及实操案例分享(线下)等。11月10日线下沙龙"2020转让定价监管趋势及企业资金融通分享会"火热报名中。

【专题】股权涉税问题探讨

[陈南曦]

当前我国股权交易市场日趋活跃、资本交易日趋频繁,根据我国税法规定基于股权交易行为所产生的所得,不管是个人、企业都具有纳税义务。随着金税三期系统的全面上线,税务、工商等部门的信息交换制度化,税务征管机关对股权交易涉税的监控也越来越严格。但是实践中由于股权交易双方的认识误区或者故意行为,导致股权交易行为存在很多涉税风险。

【专题】代扣代缴义务引发的涉税民事典型案例评析

[肖波] [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代扣代缴制度主要由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加以规定,我国关于扣缴制度的直接规定较少,因此常为各方当事人所忽略。但是,扣缴义务人若未充分履行代扣代缴义务,将受到罚款等行政处罚,甚至可能面临刑事责任,扣缴义务人对此应给予足够重视。此外,由于我国相关规定存在一些模糊和矛盾之处,代扣代缴义务在民事法律关系中产生何种法律效果,目前实务中还存在一些争议。本专题通过对代扣代缴相关的典型案例分析,针对行政责任引发的民事诉讼中的相关问题进行探讨,并给出风险提示和防范建议。

【专题】2019年中国税务行政诉讼大数据报告

[易明][德恒律师事务所税法服务与研究中心]

本年度大数据报告的研究对象为全国裁判于 2019 年的税务行政诉讼裁定书和判决书。

【专题】2019年中国税务非诉行政执行大数据分析报告

[易明][德恒律师事务所税法服务与研究中心]

本年度分析报告的研究对象为全国裁定于 2019 年的税务非诉行政执行裁定书,围绕税务机关和被执行人两大主体,对税务非诉行政执行案例的数量变化、被执行人类型、执行标的、涉及税种、审理结果等进行数据分析与解读。

查看更多专题>>

【实务指南】中国税务合规实务指南—所得税

[北京智方圆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0.10.28 最后更新]

分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两部分:

企业所得税部分立足于新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当前有效的各类法律、法规、规章,内容涵盖新旧企业所得税法规比较、纳税义务人的确认及关键概念的解析、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税率、税收优惠、应纳税额计算、关联企业间业务往来、源泉扣缴、征收管理等。

个人所得税部分对 11 项税目下的一般和特殊事项、以及减免税政策分别提供全面详尽的税务实务指南,并提供特殊事项的背景分析与实务指导。

【实务指南】中国税务合规实务指南—流转税

[CCH] [2020.10.27 最后更新]

【实务指南】中国税收概述 2020

[普华永道中国] [2020.10.28 最后更新]

查看更多实务指南>>

温馨提示:

以上推荐内容源自**威科先行丨税法合规模块**,如需阅读更多内容,欢迎**登录**或**申请试用**。 如有建议或意见反馈,欢迎联系 Luyao.Shi@wolterskluwer.com